

循道衛理聯合教會社會服務部社會事務關注小組 就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立法會議員宣誓事件釋法之聲明

全國人大常委會於本年 11 月 7 日就立法會議員宣誓事件，公布了《基本法》第 104 條之釋法文件。我們對此深表遺憾，並表明以下立場及信念。

我們認為：

- 一、對於個別議員之不當言行，應照立法會議事規則及香港法律處理。
- 二、香港特首和律政司所提出的司法覆核，已經對本港一向重視的三權分立傳統構成嚴重衝擊。
- 三、人大常委會在香港法院就宣誓事件作出最終判決前主動進行釋法，是干預香港內部事務，不尊重香港司法制度，並會對香港法院造成不必要的壓力。
- 四、是次人大常委會的釋法，嚴重衝擊香港的法治及《基本法》的「一國兩制、港人治港、高度自治」原則。
- 五、是次人大常委會的釋法，客觀後果是對已當選的立法會議員造成不必要的政治篩選。

面對香港社會已被嚴重撕裂，有不少市民對特區政府及中央政府的滿意及信任程度已經極低。我們相信單靠政府的強權不能改善現況，祇會令情況更惡劣；惟有當權者更全面地掌握和分辨香港局勢，才能較理想地回應事態發展。

我們所相信的上主是慈愛和公義的。作為基督信徒群體，我們需要按上主教導，指出並反對不公義之事。同時，我們願意在秉承「行公義、好憐憫」的前提下，擔當復和者的角色，促進中央政府和本港市民的互信和修補彼此的關係。

循道衛理聯合教會
社會服務部
社會事務關注小組
2016 年 11 月 8 日

* * 自一九九九年，人大常委會先後五次釋法。如欲認識各次釋法之詳情及結果，可瀏覽「循道衛理社關交流站」Facebook 群組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mchk.socialconcern>)。